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obacco International (HK)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55)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3日、2021年10月22日及2021年11月29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1年9月29日的通函，內容有關本公司於2021年11月26日完成收購China Tabaco Internacional do Brasil Ltda.(連同其附屬公司China Brasil Tabacos Exportadora S.A.，合稱為「**CTIB集團**」)全部已發行及發行在外配額(「**收購事項**」)。基於現時可得的信息，並考慮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的規定，將重列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將予呈列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數字，以納入CTIB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以合併基準)，猶如現行集團架構自2020年1月1日以來一直存在(「**重列**」)。

經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29日有關收購事項的通函，CTIB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完成重組，並確認相關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收益約52百萬美元(相當於約406百萬港元)(「**視作出售收益**」)。本集團的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亦將反映相關視作出售收益。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司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其目前可獲得的信息，除視作出售收益之影響外，相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收入及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重列後），本集團預期將於本年度錄得收入增幅不低於120%，及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增幅不低於190%。本年度的本集團收入及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除視作出售收益之影響外）較2020年度（重列後）的預期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原因所致：本集團與產業鏈上下游密切溝通，盡最大努力減輕新冠肺炎疫情對供應鏈物流的影響，使2020年度延遲裝運的煙葉類進口產品於本年度陸續到港，令本年度本集團煙葉類產品進口業務的收入及經營業績較2020年度（重列後）大幅上升。

本公告所載信息尚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與本公告所載信息或有所不同。

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資料詳情將於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該年度業績公告預期將於2022年3月31日前刊發，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屆時閱讀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煙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邵岩

香港，2021年12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邵岩先生、執行董事楊雪梅女士、李妍女士、梁德清先生及王成瑞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磊先生、王新華先生、鄒國強先生及錢毅先生組成。